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以现场和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姜栋林董事长、杨雨松董事和徐秉晖独立董事现场出席本次会议，李军董事、张敏董事、谭鹏董事、龚先念董事、黄琳独立董事和付宏恩独立董事视频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姜栋林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李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自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二、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投资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四、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6,645,109,1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实际分配现金红利 66,451,091.24 元，占 2025 年第三季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3.52%。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本方案符合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且中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未超过公司 2025 年相应期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李军先生简历

1973 年 8 月生，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市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曾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都营业部总经理助理、业务总监、经纪业务部副总经理，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计评价处副处长、企业管理三处副处长、企业管理二处处长、企业管理三处处长兼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西南期货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经纪业务事业部执行总裁兼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西证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